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全资子公司股权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接受关 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7 日披露的《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公司支付现金购买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宏精密”）100%的股权，交易金额为 65,000.00 万元。为满足公司后续并购款项支付，公司拟向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融资不超过 35,000 万元，由全资子公司致宏精密的 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杭州分行”）申请并购贷款融资不超过 35,000 万元，融资期限不超过 5 年用于支付公司并购致宏精密的对价款，并将持有的致宏精密 100%股权质押给民生银行杭州分行以担保前述贷款。公司关联方控股股东德力西新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上市公司流通股股票为本次融资提供质押担保，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18 之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下列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一）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无偿接受担保和财务资助等”。

公司本次接受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担保为公司无偿接受担保，因此无需股东

大会审议担保事项。以上具体融资金额及担保事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并购贷款相关事宜

为保证公司本次申请并购贷款的顺利进行，筹备股权支付所需资金，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的全部事宜，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与银行就并购贷款事项签署相关协议，并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并购贷款有关的全部事宜。

三、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公司致宏精密后续并购款项支付，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全资子公司股权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决定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致宏精密的 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此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8日